

# 国际大事

## 1991年：苏联停止存在

苏联是在深重的政治经济危机中进入1991年的。1990年，由于戈尔巴乔夫推行“民主化”、“公开性”以及“新思维”的结果，不仅促使东欧发生剧变，而且，使苏联局势也处于激烈的动荡之中。苏共丧失了领导地位，苏联政府权力严重削弱。“经济改革”方针紊乱，经济秩序遭到破坏，出现战后首次负增长，人民生活状况急剧恶化。更为严重的是，继波罗的海三国宣布独立后，俄罗斯和其他一些加盟共和国也发表“主权宣言”，把本国法律置于苏联宪法之上，动摇了苏维埃社会主义联盟的根基。面对这种形势，1990年底召开的第四次苏联人民代表大会采取了取消向最高苏维埃负责的部长会议，实行总统直接领导的内阁制，以加强中央权力机构；决定保留苏联和苏联国名，并把这一问题交付全民公决等措施，力求稳定局势。人事上，年底、年初也发生了一些变化，亚纳耶夫出任副总统，帕夫洛夫取代生病的雷日科夫出任总理，这样，在联盟中央形成了一个以戈尔巴乔夫为首，包括最高苏维埃主席卢基扬诺夫、副总统亚纳耶夫、总理帕夫洛夫、国防部长亚佐夫、国家安全委员会主席克留奇科夫、内务部长普戈等人组成的新领导班子。苏联人民期待这个新的领导班子能使国家恢复秩序、保持统一，并逐步走出深重的政治经济危机。然而，事态发展的结果却是：由于国内外反社会主义势力的强大压力，加上苏联党和国家领导层的软弱、犹疑和意见不一，终于使列宁缔造的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遭到失败，陷于分崩离析。

## 全民公决

新年伊始，联盟危机便引人注目地进一步激化。在闹独立最早并被联盟中央施以中断石油和减少天然气供应等制裁措施的立陶宛国内，因当局宣布苏共为“非法”，拒绝联盟的征兵工作并擅自提高食品价格而引起局势混乱。1月10日，戈尔巴乔夫向立陶宛议会发出呼吁，要求“全面恢复苏联宪法和共和国宪法的法律效力，取缔以前通过的反宪法文件”。呼吁遭到立陶宛议会的拒绝后，11日苏联内务部出兵立陶宛，在双方激烈对抗中，10余人死亡，100多人受伤。立陶宛事件发生后，各共和国民族独立情绪有增无减，“激进派”也利用事件对政府施加压力，要求联盟领导人辞职。在这种情况下，1月16日，苏联最高苏维埃决定，根据第四次苏联人代会作出的关于维护联盟及保留苏联国名的决议，于3月17日就“是否认为必须保留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作为平等的主权共和国的革新的联邦”这一问题举行全民公决。

3月初，苏联联邦委员会公布了根据戈尔巴乔夫提出的“彻底地实行联邦制”、建立“真正的主权国家联盟”的原则制订出的新联盟条约草案。同1922年签署的条约相比，新条约重新分配了权力，扩大了加盟共和国的自主权。规定每一签约国都是主权国家，在各自领土上拥有全部国家权力。但共和国的行为不能损害其他加盟共和国的利益和联盟的整体利益。联盟拥有国

防、外交及预算等权力。由于草案综合了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等国起草的七份样本，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其基本意向得到了大多数共和国的赞同。

3月17日，尽管立陶宛、拉脱维亚、爱沙尼亚、格鲁吉亚、摩尔多瓦和亚美尼亚六国当局抵制在其境内的投票活动，但全民公决仍在全苏如期举行。占拥有投票权公民80%的选民参加了投票，其中76.4%的多数人赞成保留联盟，维护统一。苏联最高苏维埃随即通过决议，确认全民公决的结果在全苏具有“必须履行的效力”。

## 《反危机纲领》

全民公决的结果虽然表明了大多数苏联公民维护联盟的心愿，但反对联盟的势力并没有受到削弱。全民公决前后，反对派加紧了与联盟领导人的斗争。2月9日，立陶宛举行全民公决，90%的公民赞成独立；3月3日，爱沙尼亚和拉脱维亚分别举行全民投票，70%以上的公民赞成独立。进入3月以来，反对派以鼓动罢工、组织游行集会为手段，对政府施加了巨大的压力。3月初，苏联最大的煤田之一库兹巴斯煤田的矿工以要求提高工资、改善工作条件为由举行罢工。俄罗斯领导人对矿工许愿，说如果煤矿能转归俄罗斯管辖，则俄罗斯政府将立即解决矿工的困难，这使矿工们的要求由为争取生活福利保障很快转变为替俄罗斯争主权，进而发展为要求苏联总统下台，解散议会，内阁辞职，军队、克格勃、内务部和国民教育非政治化等极端政治口号。帕夫洛夫政府顶着压力，拒绝谈判政治要求，但持续数日的罢工不仅政治影响巨大，而且因煤矿停工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就达2.5亿卢布，使经济形势更加恶化。据苏联官方统计，因工人大规模罢工，1991年第一季度国民生产总值比上年同期下降了8%，国民收入下降10%，社会劳动生产率下降9%。此外，由于一些加盟共和国违反经济协议，不向中央财政缴款，1991年第一季度各共和国向中央预算缴款不到计划的40%。货币流通更加混乱，地区联系中断，商品供应日趋紧张。4月2日，帕夫洛夫总理宣布提高消费品零售价1倍，迈出了物价改革的关键性一步。但波及全国的罢工浪潮使这一措施刚一出台便受到攻击，政府的威信下降，“激进派”利用时机扩大了影响。为了稳定局势，虽采取了种种措施，最高苏维埃也通过了关于暂停罢工的决定，但收效甚微。4月9日，格鲁吉亚又发表了独立声明。还有近10个自治单位相继自行宣布升格为加盟共和国。

在危机日深的情况下，4月23日，苏联议会以压倒多数通过苏联内阁提交的《反危机纲领》的基本原则，议会责成政府在广泛听取意见的基础上，对纲领进行必要的修改，同时要求苏联总统和政府立即着手

实施。

《反危机纲领》的正式名称为：《苏联内阁和各主权共和国政府关于在向市场过渡的情况下使经济摆脱危机的共同行动纲领》，主要包括两方面的内容。第一，大大压缩预算开支，完善信贷制度，加快企业非国有化和私有化进程，放开物价，同时向居民提供社会保障；第二，政府将采取一些强硬措施以保证政局稳定，如暂时禁止政治性罢工，禁止在工作时间集会，对破坏社会生活者绳之以法，在动力、运输、银行、税务及某些区域实行“紧急状态”等。帕夫洛夫认为，如果政府的纲领能得到公众的支持并能够努力使其付诸实现，就可能在年底使经济稳定，制止滑向经济崩溃的进程。

5月15日，苏联内阁举行了有各共和国政府领导人、苏联人民代表和社会组织代表参加的内阁扩大会议，讨论了《反危机纲领》草案。与会者尽管争论激烈，但多数赞成纲领基本方针。中央和共和国的联合行动纲领也开始进入实施阶段。

## “9+1声明”和“哈佛计划”

就在苏联议会通过《反危机纲领》的同时，戈尔巴乔夫同苏联九个共和国的领导人在新奥加廖沃城举行了会晤。4月23日，与会者发表了“关于稳定国内局势和克服危机的刻不容缓措施的联合声明”，即“9+1声明”，开始了所谓“新奥加廖沃进程”。

“9+1声明”是戈尔巴乔夫撇开苏联最高立法权力机构的决定和大多数苏联公民在全民公决中所表达的要求，对叶利钦等“激进派”领导人妥协让步的结果。声明同意在新联盟条约中大大削弱中央权限，并决定让立陶宛、拉脱维亚、爱沙尼亚、亚美尼亚、格鲁吉亚和摩尔多瓦六个共和国“有权独立解决加入联盟的问题”，这实际上允许它们可以不经过法定程序自行脱离联盟独立出去。声明规定，新联盟条约签署之后，应通过新的苏联宪法，然后举行联盟政权新机构的选举。这样，声明把原有的立法机构抛在一边，在客观上使苏联国家最高权力机关大权旁落。此外，声明还改变了苏联国家名称，取消了原国名中的“社会主义”一词，这意味着对第四次人代会的决定和全民公决结果的否定。

由于戈尔巴乔夫的重大让步，“9+1声明”发表后苏联国内局势表面上趋于平静，罢工浪潮平息了，除波罗的海三国外其他共和国的独立浪潮也缓和了，准备按“9+1声明”起草新的联盟条约。

与此同时，在戈尔巴乔夫和叶利钦的同意下，原“500天计划”主笔，苏联年轻经济学家亚夫林斯基前往美国与哈佛大学的经济专家们合作，共同制定名为“希望协定”的“哈佛计划”。这项计划以推行私有制为基础，要求立即放弃国家干预、迅速向市场经济过渡，最终在大量西方经援的帮助下实现西方的民主化。这

项计划为苏联未来勾画了一个“民主的资本主义”的蓝图。

6月17日，在“哈佛计划”呈送给戈尔巴乔夫审阅的同时，苏联总理向苏联议会提出了《反危机纲领》的最后方案。帕夫洛夫指出，实施该纲领以来，虽然经济形势依然严峻，但政府已经把外债从1990年1月1日的340亿卢布减少到1991年5月的300亿卢布；通过改变结构，短期债务从100亿卢布减少到10亿卢布；今后政府将努力把重点从获得西方贷款转为引进外资。在谈及“哈佛计划”时，一向反对盲目实施波兰式的“休克疗法”的帕夫洛夫表示，他“不会让外国人来指挥苏联经济”，而要实施自己的《反危机纲领》。一些代表也指出，在苏联国际收支恶化的情况下，“盲目地渲染国外的神话般的新贷款引起了严重不安”，这个计划在“破坏人们对内阁《反危机纲领》的信任”。为了有效地解决有关实现《反危机纲领》的问题，帕夫洛夫在会上还请求苏联议会向内阁授予1991年的立法动议权，但此举遭到了拒绝。

## 叶利钦当选俄罗斯总统

6月12日，叶利钦在首届俄罗斯总统选举中以57.3%的选票击败了雷日科夫等人当选为俄罗斯总统。接着，“激进派”人物波波夫和索布恰克分别当选为莫斯科和列宁格勒（今为圣彼得堡）两市市长，反对派实力大大增强，开始对国家大事拥有决定性的发言权。7月20日，叶利钦发布了意在排挤苏共的在俄罗斯国家机关实行非党化的命令。苏共和俄共中央虽然发表声明予以谴责，但身为总统和苏共总书记的戈尔巴乔夫把同叶利钦新结成的合作关系放在首位，并未采取实际措施消除该命令的后果。苏共在基层的力量被大大削弱。

在国内危机解决乏力的情况下，戈尔巴乔夫把希望寄托于西方强国，指望能得到大笔援助以渡过难关。7月初，苏联总统带着综合了“哈佛计划”和帕夫洛夫纲领的“总统方案”会晤了西方七国首脑，以求西方对该方案进行“检验”。西方七国首脑与戈尔巴乔夫达成了六项协议，但对苏财政援助这一至关重要的问题却被搁置起来，只允诺将帮助苏联加入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使戈尔巴乔夫空手而归。实际上，西方国家对苏提供经济援助从来都是打着“人道主义”旗号，从其“国家利益”出发的。“援助”一直是对苏联施加压力，迫其向西方迅速转向的手段。7月9日《华盛顿邮报》刊登基辛格的文章指出，现在不是向苏联提供大规模援助的时机，因为苏联国内的形势仍然“不明朗”。西方提供援助应该促使苏联的危机达到这样一种最佳结局：建立一个由加盟共和国组成的邦联，它将有能力进行共同防御，而又不足以对西方构成侵略威胁。从这篇文章中

不难看出，此后西方对苏政策的演变战略正是围绕着实现上述目标而进行的。6月18日，叶利钦在当选俄罗斯总统的第六天开始对美国进行为期四天的访问。访问期间叶利钦和美国总统布什讨论了美国同苏联俄罗斯联邦在“那些得到苏联新的联盟条约授权的领域内”加强合作的可能性。

7月，戈尔巴乔夫总统与参加“9+1”会晤的九个加盟共和国领导人再次举行会谈，就联盟前途和新联盟条约草案进行讨论。《新联盟条约》一改再改，最终，在中央政府做出重大原则让步、共和国权限得到扩充、把国名改为“主权共和国”的基础上定稿，并定于8月20日起开始签署。

## 8·19事件

在苏维埃社会主义联盟存亡的关头，8月19日，即规定新联盟条约签订的前一天，亚纳耶夫、帕夫洛夫、亚佐夫、克留奇科夫、普戈等八人组成的苏联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宣布接管国家政权。在发表的“告苏联人民书”中说，戈尔巴乔夫倡导的改革政策已经走入死胡同，“苏联人民的命运已处于极其危险的严重时刻”。声明呼吁苏联公民支持该委员会使国家和社会摆脱危机的努力。

事件发生后，俄罗斯总统叶利钦当天在莫斯科举行记者招待会，宣称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及其发布的一切命令和决定都是“非法的”，号召举行总罢工。同时，俄罗斯共和国领导人还要求在24小时内安排叶利钦同戈尔巴乔夫会晤，要求废除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各项决定和解散该委员会。列宁格勒苏维埃呼吁市和州的居民支持叶利钦，市长索布恰克宣称拒绝执行紧急状态委员会的命令。莫斯科市长波波夫也发表了同样的声明。俄罗斯的一些地方已宣布举行罢工，两种政治势力之间形成了严重对峙的局面。在此期间，叶利钦频频与美国总统布什、日本首相海部等西方国家领导人通电话。据美国电报电话公司的代表说，当时美国和苏联之间电话线的占用率是平时的100倍。布什19日发表声明，称他已向叶利钦保证，美国将支持恢复戈尔巴乔夫的权力，并说苏联事态如此发展下去将影响美国援助苏联的立场。据报道，“8·19事件”发生后，美国国防部下令战略部队及一些前沿基地部队进入“高度战备”状态，各部队官兵均停止休假，集结待命。与此同时，欧共体官员19日亦表示，鉴于苏联局势出现新的变化，欧共体可能考虑暂停或中止对苏联的经济援助。8月19日，加拿大政府宣布立即冻结2亿美元的对苏援助。日本通产省也决定冻结对苏的一系列援助计划。

到8月21日下午，事态出现重大变化：国防部宣布撤回奉令实施紧急状态的部队；莫斯科卫戍司令宣

布首都的宵禁将解除；部分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成员飞往克里米亚会见戈尔巴乔夫。8月21日晚戈尔巴乔夫发表声明说他已完全控制着国家局势。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所有成员随后被宣布解除职务，除普戈自杀外，其余七人相继被俄罗斯政府下令拘留。8月23日，通过事件扩大了力量的叶利钦发布了“停止俄罗斯共产党活动的命令”，并把苏共和俄共的全部财产统归俄罗斯政府管辖，苏共中央大楼也被查封。同日，立陶宛、拉脱维亚等共和国当局对于原苏共或宣布为“非法”，或公开禁止其活动。许多苏共地方组织被迫改变了名称和宗旨。8月24日，刚恢复行使总统职权的戈尔巴乔夫宣布辞去苏共中央总书记的职务，并要求苏共中央自行解散。

8月事件后，戈尔巴乔夫大权旁落，俄罗斯领导人叶利钦等“激进派”人物却迅速扩大了自己的权力和影响。根据叶利钦和戈尔巴乔夫的决定，苏联军队、内务、安全、外交和财政等重要部门都被重新改组，主要负责人被更换。原俄罗斯总理西拉耶夫担任了代替前内阁的国民经济应急管理委员会主席，负责管理联盟的经济事务。26日，苏联财政部、对外经济联络部等八个部级机构均被俄罗斯政府成员和负责人暂时接管。继8月20日爱沙尼亚宣布独立后，到8月底的10天之中，又有拉脱维亚等八个国家宣布独立。一些尚未宣布独立的也准备独立。

9月2日，苏联第五次非常人代会召开。会上哈萨克总统纳扎尔巴耶夫宣读了戈尔巴乔夫和10个共和国领导人的声明，即“10+1声明”。经过这次人代会，1989年5月根据苏联宪法选举产生的苏联国家最高权力机关苏联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设的立法机构最高苏维埃被取消，代之以由愿意参加联盟的共和国重新确定和派出代表组成的两院制议会。原来的总统制也变为由总统和愿意加入联盟的共和国领导人组成的国务委员会。

9月6日，新成立的苏联国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决议，批准波罗的海三国立陶宛、爱沙尼亚和拉脱维亚脱离苏联而独立。

## 独联体的产生

“8·19事件”后，所谓“新奥加廖沃进程”实际上已难以继续，苏联加速走向解体。10月初，除波罗的海三国外，苏联的12个加盟共和国领导人在阿拉木图共商经济协议。经过紧张激烈的讨价还价，10月18日，苏联总统和八个加盟共和国领导人在莫斯科签署了主权共和国经济合作条约，阿塞拜疆、格鲁吉亚、摩尔多瓦和乌克兰没有参加签约。条约规定要保留卢布作为

统一货币系统的共同货币的作用，参加国要履行苏联所有的对外经济义务并奉行协调一致的经济政策。但由于条约缺乏政治约束力，很快就成为一纸空文。

11月16日，俄罗斯领导人叶利钦宣布了10项总统令，接管了包括贵金属生产部门在内的一系列属于中央财政金融部门的权力，剥夺了联盟的重要财源，并停止向中央约80个部提供资金。稍后，叶利钦又宣布由俄罗斯中央银行接管苏联国家银行和对外经济银行，掌握了联盟的货币大权。

进入12月，围绕着苏联命运的斗争进一步加剧。西方国家看到戈尔巴乔夫大势已去，开始把原来对共和国与中央一视同仁的“双轨政策”逐步过渡到支持各共和国独立的“一边倒”政策。12月1日，乌克兰共和国就脱离联盟和选举总统问题举行全民公决。美国在投票前放风说，如果乌克兰投票的结果表明要独立于联盟，则美国会尽快地予以承认。美国这一立场变化对乌克兰的投票起了很大作用。结果99.85%的选民赞成独立。原乌克兰最高苏维埃主席克拉夫丘克当选为首任乌克兰总统。克拉夫丘克在就职讲话中明确表示，乌克兰将不参加戈尔巴乔夫倡议的主权国家联盟。人口近5200万，国民生产总值占全苏25%的乌克兰的独立，对于戈尔巴乔夫组建新联盟的计划是一次致命的打击。

12月8日，俄罗斯、乌克兰和白俄罗斯三国领导人背着戈尔巴乔夫在白俄罗斯首都明斯克会晤。会晤后三方发表的公报称，三国已共同签署了由三个国家组成的“独立国家联合体”的协议。其中宣称，“苏联作为国际法的一个主体和一种地缘政治现实已不复存在”，苏联的法律和一切准则在三国已不再适用。

这三个斯拉夫国家的总人口、总面积和经济实力在联盟中占绝对优势。三国的决定使戈尔巴乔夫签订新联盟条约的努力最终成为泡影。

明斯克会晤公报发表后，原苏联中亚五个国家——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和土库曼斯坦的领导人于12月13日发表声明，表示愿意成为独立国家联合体的平等创建国。12月21日，除格鲁吉亚和波罗的海三国外，苏联的11个加盟共和国首脑在阿拉木图举行会晤，正式宣布独立国家联合体成立，并把苏联已不复存在和独联体不设总统职位的决定通知了戈尔巴乔夫。1991年12月25日，戈尔巴乔夫发表电视讲话正式宣布辞职。当日19时32分，在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成立69周年即将来临之际，在克里姆林宫顶上飘扬的苏联镰刀和锤子国旗徐徐下降；19时45分，一面俄罗斯的红、蓝、白三色旗升上克里姆林宫。从此，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历史宣告终结。

（孙宏治）

## 中东和平进程

1991年，中东和平进程出现重大转机。经过国际社会及中东地区有关方面的共同努力，阿以冲突各方第一次坐到一起，举行了马德里中东和会及华盛顿首轮直接谈判。

### 中东和谈出现新转机

随着海湾战争的平息，阿拉伯世界和国际社会纷纷呼吁尽早公正解决巴勒斯坦问题、阿以冲突，进而实现中东的和平与稳定。意识到海湾危机对中东格局产生的深远影响，为了保住住在海湾的既得利益和长远利益，美国开始积极扮演阿以冲突调解者的中介角色。阿以双方虽然分歧依旧，但也表现出参与中东和谈的意向。

2月底，即在海湾战争停火的同时，美国国务卿贝克向国会提出了一项美在海湾战后的应急计划，解决阿以冲突是该计划的目标之一。在贝克出访中东前夕，布什总统在3月6日对美国会参众两院就美国战后的中东政策发表讲话时说，“全面的和平必须以联合国安理会第242号和第338号决议及‘以土地换和平’原则为基础。必须详细阐述这项原则，以便使以色列获得安全和承认，与此同时使巴勒斯坦人获得合法的政治权利。”这是自1978年美埃以三方签署戴维营协议以来，美国就解决阿以冲突所表达的最明确、也是最接近阿拉伯方面意向的立场。布什认为，“结束阿以冲突的时机已经到来”。

美国关于解决阿以冲突的新立场，引起有关各方的迅速反应。巴解组织3月7日发表声明，欢迎布什6日讲话中关于解决阿以冲突的“积极因素”。随后，以色列当局放弃了以阿拉伯国家首先承认以色列作为和谈的先决条件，并首次提议召开中东地区和平会议。贝克在中东穿梭访问期间，与沙特阿拉伯、科威特、埃及、叙利亚和以色列等国领导人就中东和谈进行了广泛深入的磋商，并在访以时会见了巴勒斯坦代表团，以弥合各方在中东和谈方面的分歧。3月中旬，贝克访苏时会见了戈尔巴乔夫，就中东和谈协调美苏间的立场。5月间，贝克第四次出访中东与苏联外长别斯梅尔特内赫的中东之行几乎同时进行，两国外长还在开罗举行了会谈。舆论认为，美苏为共同筹备和主持中东和会已经开始“进入角色”。

### 阿以双方的主要争议

尽管国际社会努力促进中东和平进程，但因阿以双方在有关中东和谈的一些重大问题上分歧严重，致使解决阿以冲突的和平努力未能在海湾战争结束后立即取得突破性进展。

全面公正地解决阿以冲突，取决于阿以双方在恢复巴勒斯坦民族权利和承认以色列生存权这两个要害问题上达成共识。归还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进而实现阿以关系正常化，是结束阿以之间历时40多年的战争状态的重要基础。以利库德集团为主体的以色列右翼政府尽管放弃了阿拉伯国家承认以色列作为和谈的先决条件，但仍拒绝撤出约旦河西岸和加沙地带等阿拉伯被占领土。以色列总理沙米尔主张执行1989年5月以色列内阁通过的被占领土选举计划，其实质是在被占领土实行巴勒斯坦人的有限自治。阿拉伯方面强调，以色列必须撤出巴勒斯坦的约旦河西岸、加沙地带、东耶路撒冷、叙利亚的戈兰高地和黎巴嫩南部的“安全地带”，继而恢复巴勒斯坦人民独立、自决和建国的民族权利之后，阿拉伯国家才能承认以色列。

关于以何种方式解决阿以冲突，阿以双方也存在严重分歧。阿拉伯方面主张，应召开由联合国五个常任理事国主持、阿以冲突有关各方参加的中东和平国际会议，以保证实现中东问题的全面解决。以色列坚持召开中东地区会议，反对联合国参与中东和会。阿拉伯方面指责以色列当局反对联合国参与中东和会是企图以此拒绝执行联合国安理会第242号和338号决议，阻碍联合国作为实现“以土地换和平”的国际保证。

关于未来中东和会的程序，阿以双方也各执一端。以色列反对以召开国际会议作为中东和谈的起点，主张中东和会应当是“一次性的”，即开幕之后立即转入以色列与阿拉伯各国、以色列与巴勒斯坦人的直接谈判。叙利亚和巴勒斯坦等阿拉伯方面要求中东和会根据所确定的议题连续召开。

鉴于阿以分歧一时难以弥合，美国一方面建议根据联合国决议和“以土地换和平”的原则解决中东问题，另一方面又表示不限定具体的解决办法。贝克在出访中东时呼吁阿以双方相互信任，并在此基础上直接谈判。随后，巴勒斯坦总统阿拉法特表示愿同以色列直接对话，同时强调指出，在执行联合国关于巴勒斯坦问

题和科威特问题的决议时“不应有双重衡量的标准”。

与此同时,在巴解组织的代表权问题上,有关各方的纷争又趋激化。美国和西欧方面以巴解组织在海湾危机中支持伊拉克为由,决定暂不同巴解对话。以色列更是竭力排斥巴解参与中东和谈的代表权,并一再声明,它不仅反对巴解组织与会,也反对来自东耶路撒冷的巴勒斯坦人代表与会。巴勒斯坦和阿拉伯国家认为,中东和谈不能排除巴解,巴勒斯坦代表团应包括被占领土内外的巴勒斯坦人代表。由于以色列在巴勒斯坦代表权问题上百般阻挠,巴勒斯坦与其他阿拉伯有关方面就巴勒斯坦单独组团、还是约巴联合组团、或是作为阿拉伯代表团的一部分等问题,不断协调立场,寻求各方都能接受的解决办法。

## 中东和会的艰难筹备

为尽早促成中东和会的召开,阿拉伯方面原则同意美国方面6月初提出的调解建议,即联合国和欧共体只作为观察员出席中东和会;会议开幕后即转入各方直接谈判;只要各方一致赞同,会议可重新召开,以听取各方谈判情况。此后,一些阿拉伯国家又宣布,愿暂停对以色列的经济抵制以换取以色列在被占领土暂停建立犹太人新定居点。

尽管美国的“折衷方案”充分照顾了以色列的要求,阿拉伯国家也作出了重大让步,但以色列仍拒绝在阿拉伯被占领土上停止扩建犹太人定居点。与此同时,以色列方面敦促美国政府兑现在今后五年间向以色列移民计划提供100亿美元贷款担保。迫于阿拉伯方面的强烈非议,美国方面决定推迟就贷款担保问题举行国会辩论。以色列扬言,即使没有美国的财政援助,也将继续执行扩建定居点的计划。

7月31日,布什总统在访苏时与戈尔巴乔夫总统达成协议,联合提出10月召开中东和会的建议。8月1日,沙米尔与来访的贝克会谈后宣布,以色列有条件地同意参与美苏提出的中东和会,反对巴解组织代表和东耶路撒冷的巴勒斯坦人士与会。次日,巴解组织表示同意参加中东和会,并提出了与会的五项条件:1.保证会议实施联合国安理会242号和338号决议,即以色列撤出1967年以来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包括耶路撒冷的阿拉伯部分;2.承认巴勒斯坦合法的民族权利;3.参加和会纯属巴勒斯坦领导机构权限,它将指定其代表而不受任何外来干涉;4.在解决问题进程的各阶段,不论在代表权方面还是问题的实质方面,都反对把耶路撒冷问题掩盖起来;5.立即停止在所有被占领土,特别是耶路撒冷建立移民定居点。此后,约旦方面明确宣布,约旦不会代替巴解组织出席中东和会,不参加没有巴解组织与会的中东和会。

经过约巴反复协调立场和美国在阿以之间的斡

旋,争议最激烈的巴勒斯坦代表权问题终于达成妥协。美国方面提议,由被占领土的巴勒斯坦人取代巴解组织,组成约巴联合代表团参加和会,但必须接受与以色列实现最终和平的原则。同时,美国也劝告以色列,如果参加谈判的巴勒斯坦代表有人宣布他代表巴解组织,以色列也没有必要放弃会谈。

巴解方面就此表示,如果美国给予巴勒斯坦人保证,即结束以色列占领,冻结向被占领土移民,给巴勒斯坦人民族自决权,那么巴勒斯坦人准备出席和会。和会的邀请必须直接发到巴解组织名下,至于参加和会的巴勒斯坦代表及其组成形式则可以变通。随后,美国和以色列对准备参加中东和会的巴勒斯坦代表名单表示认可。10月18日,贝克在海湾战后第八次出访中东期间,与苏联外长潘金在耶路撒冷联合宣布,由美苏两国发起的中东和会将于10月30日在马德里举行,他们就此已向以色列和四个阿拉伯国家的外长,以及巴勒斯坦代表正式发出邀请信。同日,苏以外长签署文件,决定全面恢复两国外交关系。

## 马德里中东和会

经过艰难反复的谈判,有关各方就马德里中东和会的议程和议题达成协议。10月30日,中东和会在马德里如期召开。美国总统布什和苏联总统戈尔巴乔夫出席会议,并联合主持了开幕式。与会的有叙利亚、黎巴嫩、约旦、巴勒斯坦和以色列等阿以冲突有关各方。埃及、海湾合作委员会以及联合国、欧共体方面作为观察员出席了会议。这次中东和会将分若干阶段举行。首先举行包括开幕式在内的历时三天的外长级会议,由各方阐述自己的立场和原则。从第四天开始,会议进入第二阶段,即以色列分别与叙利亚、黎巴嫩和约巴联合代表团举行双边直接谈判,讨论戈兰高地、黎巴嫩南部和巴勒斯坦问题。关于双边直接谈判的形式和地点,由各方在会议开幕期间商定。会议第三阶段,将召开有关国家的地区问题多边会议,讨论诸如水资源、发展经济、保护环境和控制军备等问题。

在中东和会的开始阶段,阿以双方分别阐述了大相径庭的原则立场。阿拉伯方面强调,根据联合国安理会242号和338号决议及“以土地换和平”的原则,以色列只有归还自1967年以来占领的约旦河西岸、加沙地带、戈兰高地、黎巴嫩南部“安全区”以及东耶路撒冷之后,阿以关系才能正常化。以色列方面认为不应集中讨论归还领土问题,而应集中讨论以色列作为一个国家的合法化,进而实现以“和平换和平”的目标。巴勒斯坦方面在和会上宣布,正式接受一段时间内在被占领的约旦河西岸和加沙地带实行巴勒斯坦有限自治,并要求美苏在这一过渡时期内对被占领土实行国际监督,最终导致建立一个巴勒斯坦人的独立国家。

11月1日，在阿以双方立场尖锐对立的气氛中，中东和会第一阶段会议结束。11月3日，阿以双边谈判开始在马德里举行。因双方在第二阶段谈判的时间、地点等问题上争执不下，谈判未触及解决阿以冲突的实质性问题即告中断。后经美国斡旋，阿以双方同意于12月4日在华盛顿举行第二阶段谈判。在中东和会期间，以色列继续轰炸黎巴嫩南部和在被占领土上建立犹太人定居点，遭到阿拉伯国家的强烈谴责。在中东和会第一阶段会议结束后不久，以色列议会于11月12日通过决议，决定继续在戈兰高地建立犹太人定居点，不同叙利亚讨论戈兰高地的归属问题。

## 阿以华盛顿首轮谈判

原定12月4日在华盛顿举行的第二阶段中东和谈，因以色列代表团缺席而未能如期进行。以色列以美国事先未同其磋商就把这一日期与地点“强加”给它为由，表示难以接受美国的邀请。11月27日以色列内阁开会决定，同意在华盛顿举行谈判，但要求把谈判推迟到12月9日举行，以便以色列“有较多时间准备”。以色列副外长内塔尼亚胡称，以色列没有按计划于4日在华盛顿参加阿以双边会谈是为了表明以色列在中东和平进程中不接受别国摆布。阿拉伯有关方面对以色列故意拖延和谈的做法表示强烈愤慨，同时批评美国没有对以色列的顽固态度“表示任何义愤”。

12月10～18日，阿以双边谈判在华盛顿进行。按照议事日程，谈判应分三向进行，即叙—以谈判；黎—以谈判；约、巴—以谈判。在此期间，因约巴联合代表团与以色列代表团在程序性问题上发生争执，约、巴—以谈判未能正式举行。

叙以双方争论的焦点是戈兰高地问题。叙方在谈判中宣布，准备以和平换取失地，主张“先撤后谈”。叙方认为，根据联合国安理会第242号决议，以色列必须立即无条件地从它占领的戈兰高地撤离。在此之后，叙利亚愿同以色列讨论媾和的具体问题。以方则坚持“先

和后谈”的立场，宣称，除非叙利亚表示愿意同以色列签订和约，承认以色列的合法存在，否则以色列不同叙利亚讨论与戈兰高地有关的问题。

黎以双方谈判的主题是黎巴嫩南部被以色列占据的800平方公里的“安全地带”。黎方在谈判中提出了实现以色列撤出黎南部地区的合理途径。以方强调黎巴嫩南部“安全地带”对以色列安全的重要性，坚持必须把以色列从黎巴嫩南部撤军与叙利亚从黎巴嫩撤军联系起来加以解决。黎方认为，以色列应根据联合国安理会第425号决议立即从黎南部全部撤军，而不应提出附加条件。

约巴联合代表团与以色列代表团的谈判一开始就在程序问题上产生激烈争议。约巴方面主张约、巴以分别谈判。巴勒斯坦代表团认为，按照“双轨”谈判原则，约以、巴以谈判议题不同，理应分别进行。以方坚持它只同约巴联合代表团谈判，认为巴勒斯坦不是一个“单独的实体”，巴勒斯坦问题只能同约旦联系起来加以解决。经过反复争论，巴代表团提出了折衷方案，即约、巴、以三方代表团团长举行一次“快速会议”，或三方举行一次联席会议，然后立即进入“双轨”谈判，而只有在涉及三方有关事宜时再考虑举行大范围谈判。以色列代表团也提出一个对应建议，即三方代表团先举行全体会议，然后分小组讨论有关问题，之后再举行全体会议。两个建议分歧的实质在于，以色列方面坚持巴勒斯坦是约旦的一部分，不承认巴勒斯坦的独立性；而巴勒斯坦方面则强调巴勒斯坦是一个独立的民族，虽然它不反对联合代表团的框架，但巴勒斯坦代表团具有单独实体的代表性。由于各自的出发点不同，约、巴、以三方始终未能就谈判程序达成一致。有关各方经过协商，决定阿以双边谈判的第二轮于1992年1月初在华盛顿复会。

1991年，全面解决阿以冲突的中东和谈虽然起步，但因充满波折而举步维艰。沉积了几十年的中东问题错综复杂，实现中东和平与稳定的努力难以一蹴而就。因此，消除阿以争端的中东和谈也将持续一个相当长的时间。

(朱梦魁)

## 南斯拉夫的冲突与分裂

1991年是南斯拉夫由政局动荡发展到内战和分裂的一年。6月爆发、持续数月的战火无情地夺去上万人的生命，吞噬了数百亿美元的财富，并使联邦国家陷于解体。南斯拉夫的分裂和持续的内战，引起国际社会的极大关注和深切忧虑。

### 独立引发冲突 欧共体出面调解

随着1990年南共联盟解体、多党制形成、一些反

对党在共和国选举中获胜，各共和国在南斯拉夫未来国家体制问题上的矛盾日趋严重。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强烈要求实行邦联制，并谋求自身的完全独立。塞尔维亚和黑山则坚持联邦制。在民族矛盾不断加剧的情况下，克罗地亚境内的 60 万塞尔维亚族居民从 1990 年底开始纷纷成立自治区，宣布脱离克罗地亚，归并塞尔维亚共和国。塞尔维亚共和国当局亦认为，南斯拉夫内部边界只是行政区划，不能作为最后国界。如果克罗地亚等共和国要求独立，它们同塞尔维亚之间的边界必须重新划分。体制之争导致了 1991 年 5 月的“元首危机”，使国家“集体总统”——联邦主席团中的克罗地亚代表梅西奇在是月 15 日举行的主席团主席换届选举中因塞尔维亚等代表的反对没有得到法定票数，从而未能按宪法既定轮换顺序当选联邦主席团主席，主席团主席空缺的局面持续一个半月之久。

1991 年 6 月 25 日，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当局经过长时间的准备同时宣布独立。斯洛文尼亚武装仍然立即占领了该共和国境内的南斯拉夫过境通道，把通道上书写着“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的标志和南斯拉夫国旗换成“斯洛文尼亚共和国”的标志和斯洛文尼亚国旗。26 日，联邦政府发表声明指出，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两共和国单方面宣布“独立是非法的和无效的”。6 月 27 日，斯洛文尼亚武装与南斯拉夫人民军发生大规模武装冲突，不久，战火扩大到克罗地亚塞族人聚居区并严重升级。

南斯拉夫发生武装冲突后，欧共体连续向南派出代表团进行调解。6 月 29 日欧共体代表团与南斯拉夫方面代表就以下三个问题达成共识：冲突各方立即停火，军队返回军营；克罗地亚和斯洛文尼亚承诺暂缓三个月脱离南联邦，尽快结束“元首危机”。6 月 30 日，南联邦主席团在欧共体代表团的监督下，按宪法既定顺序选举梅西奇为主席团主席，解决了“元首危机”。7 月 8 日，欧共体代表团在布里俄尼群岛同南联邦领导人、斯洛文尼亚代表团共同签署《和平解决南斯拉夫危机宣言》。宣言包括四项原则：一、只有南斯拉夫各族人民才能对自己的未来作出决定；二、立即就南斯拉夫未来所有问题进行没有先决条件的谈判；三、联邦主席团必须对南武装力量拥有充分权力；四、各方必须保持克制，避免采取任何单方面行动。7 月 10 日，斯洛文尼亚共和国议会决定接受布里俄尼宣言，准备以和平方式解决危机，从而使斯局势转向缓和。7 月 18 日，尽管主席团主席、克罗地亚代表梅西奇反对，南联邦主席团仍作出决定，在三个月内将南人民军全部撤出斯洛文尼亚。10 月 26 日这一决定得到执行。

## 克塞两族冲突升级 联邦政府提出辞呈

随着斯洛文尼亚境内武装冲突的逐渐平息，克罗

地亚、塞尔维亚两族及两共和国的冲突再次成为南斯拉夫危机的焦点。克、塞是南斯拉夫境内最大的两族，由于历史、宗教、文化迥异，积怨甚深。6 月 25 日克共和国宣布独立，遭到境内塞族人的强烈反对，克共和国军警和塞族地方武装、克军警与前来隔离双方的南人民军之间的冲突接连不断，塞族人聚居区成了冲突的主战场，战事一再升级，战火愈烧愈烈。8 月 3 日，联邦主席团作出停火决定，但并未得到执行。此后，双方共发生 200 多起破坏停火事件，至少有 70 多人被打死。经过反复较量，主要由塞族和黑山族人组成的南人民军基本上控制了克罗地亚境内的塞尔维亚人聚居区。11 月 17 日，南人民军攻克克共和国境内的战略重镇武科瓦尔，2000 余克罗地亚守军宣布投降。

接连不断的武装冲突严重冲击了南斯拉夫联邦主席团、议会和政府的完整性。联邦主席团虽在解决“元首危机”后于 7 月初恢复运转，但由于斯洛文尼亚、克罗地亚、波黑及马其顿的代表继续抵制，联邦主席团会议或难以召集，或不欢而散。10 月 3 日，主席团四名代表（塞尔维亚及其两个自治省的代表以及黑山共和国的代表）同联邦国防部正、副部长和参谋总长举行会议，宣布根据联邦宪法的有关规定，联邦主席团转入战时工作状态，今后在与会代表多数同意的情况下即可作出决定。在此之后南联邦主席团的所有决定都是在没超过上述四名代表与会的情况下作出的，引起斯洛文尼亚及克罗地亚的强烈不满。在斯洛文尼亚召回其代表后，克罗地亚也于 11 月 18 日宣布其代表梅西奇“没有必要继续留在联邦主席团”。

同时，南联邦总理马尔科维奇受到来自两方面的指责：11 月 15 日南联邦主席团副主席科斯蒂奇（黑山共和国代表）在联邦议会作报告时谴责马尔科维奇和联邦外长隆查尔（均为克罗地亚人）为克罗地亚当局效劳，联邦议会共和国和自治省院当天开会，对马尔科维奇和隆查尔表示不信任；此前，克罗地亚总统图季曼又从相反的角度对马尔科维奇进行公开指责，批评他出卖克罗地亚利益。11 月 18 日，马尔科维奇发表声明，称联邦议会和主席团的决定没有法律效力。但从 11 月 20 日起，包括联邦副总理普雷格尔和外长隆查尔在内的一批克罗地亚族和斯洛文尼亚族联邦政府高级官员纷纷正式辞职，从而使联邦政府的解体成为定局。12 月 19 日，马尔科维奇提出辞职。

## 南联邦陷于分裂 欧共体调解失败

在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独立进程的影响下，南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及马其顿共和国也改变了相对温和的立场，开始谋求独立。9 月 8 日，马其顿举行了关于独立问题的全民公决，10 月 15 日，占波黑

共和国 58% 的穆斯林和克罗地亚族议员签署了《关于波黑主权问题的备忘录》。《备忘录》宣布波黑是保持现有边界的主权国家，表达了波黑的独立倾向。11月 20 日，马其顿议会宣布马其顿为独立的主权国家。至此，六个共和国中的四个相继宣布独立，南斯拉夫已面临全面解体的危险。

在这种情势下，塞尔维亚和黑山两共和国以及生活在其他共和国的塞尔维亚族居民开展了建立新的共同国家，即未来南斯拉夫联邦的运动。他们认为，南斯拉夫是已经存在 70 多年的主权国家，是联合国创始国和积极的成员国之一，在全世界和不结盟运动中享有崇高威望，因此任何国际讲坛甚至南斯拉夫的政府和领导人都无权取消它的存在，只有南斯拉夫人民通过全民公决才能对它的命运作出决定；塞尔维亚民族是南斯拉夫最大的一个主体民族，根据各民族享有的自决权，它也有权继续生活在一个共同的国家里，而不成为某个分裂出去的共和国的少数民族。愿意留在南斯拉夫内的居民占南人口的 50% 以上，这种抉择应该得到尊重和保障。

为了实现这一目标，从 8 月 12 日起，塞尔维亚和黑山共和国的领导、波黑共和国的塞族领导和克罗地亚塞族自治区的领导，以及南人民军的领导，多次举行了维护南斯拉夫的多边或双边协商会议，并开始采取统一的行动。12 月 19 日，克罗地亚境内的部分塞族居民宣布成立塞尔维亚克拉伊纳共和国；波黑共和国的塞族议员建立了自己的人民议会，并于 11 月 10 日组织了该共和国塞族居民的全民公决。12 月 26 日南联邦主席团宣布克罗地亚、黑山和波黑共和国境内的塞尔维亚族联合组成一个“小南斯拉夫”，南局势进一步复杂化。

在战火中走向分裂的南斯拉夫局势引起世界各国的普遍关注，欧共体更积极出面进行调停。在南斯拉夫是否应保持统一的问题上，欧共体各国的态度经历了变化。南爆发武装冲突之初，在对联邦方面进行批评的同时，德国、奥地利等主张“尊重民族自决权”，而国内亦有较敏感的民族问题的英国、法国、西班牙等则侧重强调“保持南斯拉夫某种形式的统一”。但随着事态的发展，在德国的带动下，西方其他国家的态度也逐步向着更加有利于要求独立的共和国方面倾斜。

从 9 月 7 日开始，欧共体倡议召开了南斯拉夫问题海牙国际和会，由北约前秘书长卡林顿勋爵主持，欧共体国家和南斯拉夫各方参加。到 11 月 5 日，和会共举行了八次全会，其中在 10 月 18 日的第六次全会上，卡林顿勋爵代表欧共体提出全面解决南危机的协议草案。该文件建议南各共和国成立一个“自由的联合体”；各共和国现行边界不变；对要求独立的国家，国际上给予承认；各共和国协商解决共同关心的外交和安全问题。该文件提出后，斯洛文尼亚、克罗地亚、马其顿和波黑等共和国表示支持，但遭到塞尔维亚总统米洛舍维

奇和联邦军队方面的强烈反对。塞尔维亚和联邦军队方面指责这一文件中断了南斯拉夫宪法的连续性，使“南各族人民的切身利益受到威胁，塞尔维亚民族的统一将受到最大威胁”。以后的两次全会对欧共体的建议作了一些修改，但终因南冲突各方分歧太大未能形成正式文件。海牙和会陷入僵局。

海牙和会失败后，欧共体于 11 月 8 日宣布对南斯拉夫实行全面经济制裁，并敦促联合国安理会对南实施石油禁运。制裁宣布后，欧共体又表示，对一些愿意与其合作的共和国，欧共体将采取积极的措施抵消制裁带来的影响。针对欧共体的制裁，南斯拉夫各方反应不一：塞尔维亚批评这一决定“没有选择正确的道路解决南危机，因为这些措施将可能影响到全体南斯拉夫人民”；而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的代表抱怨欧共体没有明确区别南危机中的主动者和被动者。12 月 2 日，欧共体宣布取消对斯洛文尼亚、克罗地亚、马其顿和波黑的经济制裁。当日，塞尔维亚共和国对欧共体这一决定立即作出反应。其外长约瓦诺维奇指出，这个决定恰恰支持了南单方面的分裂政策，而惩罚了那些主张共存的共和国及其人民，这种做法违背了联合国解决南危机的宗旨和原则。12 月 17 日欧共体举行外长会议，经过 10 个多小时的激烈争论，决定于 1992 年 1 月 15 日承认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两共和国的独立。这一决定无疑是对南交战一方的外交承认和国际支持，所以，决定一经公布，南内战进一步升级，冲突中甚至动用了空军和地对地导弹。

## 联合国派遣维和部队 第 15 次停火协议生效

在欧共体宣布制裁南斯拉夫的第二天，南斯拉夫联邦主席团改变了曾一度反对联合国军事介入南冲突的立场，避开欧共体，致函联合国安理会，要求联合国立即向克罗地亚派遣维持和平部队。克罗地亚方面也向联合国提出同样要求。但是冲突双方在和平部队驻扎地点问题上立场截然不同。克罗地亚方面主张和平部队应部署在克罗地亚同塞尔维亚的现行边界上，“以防克罗地亚再遭联邦军队和塞军队的侵略”；而联邦和塞尔维亚方面则坚持和平部队应驻扎在克境内塞族人聚居区的边界上，“以保障塞族人的自由生活和安全”。联合国秘书长的特使、美国前国务卿万斯连续出访南斯拉夫，就联合国派遣和平部队的问题进行考察，消除南冲突各方的分歧。11 月 23 日，塞尔维亚和克罗地亚两共和国总统首次在联合国方面的斡旋下于日内瓦达成第 14 次停火协议。协议规定，克罗地亚方面将立即解除对联邦军队占据的军营和设施的封锁，联邦军队将同时从克罗地亚撤退。这一停火协议遭破坏后，万斯又于 1992 年 1 月 2 日主持达成了第 15 次停火协议。

万斯称，塞尔维亚和克罗地亚完全同意接受联合国的和平计划，支持在克罗地亚停止敌对行动的协议。据报道，联合国和平计划包括在克罗地亚发生冲突的所有塞族居民区部署人数约一万名的和平部队。此外，还将在波黑共和国的一些地区以及与克罗地亚的交界处派驻一定数量的非武装观察员。

持续的战争和动乱给南斯拉夫人民的生命和财产造成了无可挽回的损失。据南联邦方面公布，南内战已夺去1000多条生命，造成50多万人难民，其中60%

是14岁以下的儿童。1991年南斯拉夫社会生产总值比1990年下降15%，工业生产下降21%，旅游业下降61%，进口额和出口额分别减少27%和21%，通货膨胀率高达235%。农业丰产不丰收，造成粮食短缺的严重后果。人均收入下降到1965年的水平。此外据经济学家在1991年11月底估计，武装冲突造成的经济损失至少已达700亿美元，这一数字大大超过了南1990年的社会总产值。原南斯拉夫各族人民都为内战和分裂付出了难以弥补的沉重代价。  
（胡锡进）

## 柬 埔 寨 局 势

1991年，经过国际社会和柬埔寨各方的共同努力，旷日持久的柬埔寨问题终于在全面政治解决的道路上克服重重障碍，取得了举世瞩目的重大进展。

1989年秋，国际社会为谋求柬埔寨问题的公正合理解决而开始举行巴黎会议。1990年8月28日，联合国安理会五个常任理事国达成一项全面政治解决柬埔寨问题的框架文件，其核心是促进柬埔寨四方实现民族和解，充分发挥联合国在柬埔寨过渡时期的作用，由联合国在中立的政治环境中和充分尊重柬埔寨国家主权的情况下组织公正的大选，使柬埔寨人民自己决定国家的前途。9月10日，柬埔寨四方在印尼首都雅加达举行会议，宣布接受安理会五常任理事国提出的一揽子和平方案，并决定成立由柬四方组成的全国最高委员会。11月上旬和下旬，安理会五个常任理事国在雅加达和巴黎先后举行两次柬埔寨问题工作会议，完成了关于全面政治解决柬埔寨问题的协议、附件及有关文件的起草工作。这些草案在经巴黎会议协调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为柬埔寨四方接受后，由部长级国际会议签署。但越南和金边方面又提出一些条件，拒绝上述协议。柬全国最高委员会虽已宣告成立，但因主席人选问题悬而未决，一直没有运转起来，不能发挥应有的作用。1991年初，金边方面又开列了一份“永远不得返回金边”的12人名单，乔森潘、宋成及柬全国最高委员会的另外一些成员都名列其中，使一度出现的柬埔寨民族和解气氛和全面政治解决柬埔寨问题的前景罩上了浓重的阴影。

1991年2月初，柬埔寨问题巴黎会议两主席印尼外长阿拉塔斯和法国外长迪马的代表及联合国秘书长德奎利亚尔的代表访问河内，同越南外长阮基石进行了历时两天的会谈。越南表示“接受安理会常任理事国1990年8月28日通过的框架文件作为解决柬埔寨冲突的基础”，支持两主席为解决柬埔寨问题继续努力，“认为两主席与柬全国最高委员会再次举行会议，以便

为巴黎会议协调委员会复会铺平道路是有益的”。随后，金边方面也表示接受巴黎框架文件的“大部分基本内容”。在这种形势下，泰国总理差猜·春哈旺在曼谷分别会见柬四方领导人，经过调解，柬四方领导人同意再次举行柬全国最高委员会会议。泰国外长阿铁为此于2月18日专门访问了雅加达，同印尼外长阿拉塔斯就此次会议的准备工作进行磋商。4月22日，巴黎会议两主席和联合国秘书长联合发表声明，呼吁柬交战四方从5月1日起实行停火，并且停火至少应持续到6月初的雅加达会议开完，以便使结束柬埔寨内战的计划付诸实施。此声明获得柬四方响应。一个以加纳的蒂·杜布瓦马将军为首的联合国四人军事代表团抵达柬埔寨战场视察，使停火基本上得到了遵守。

1991年6月2~4日，柬全国最高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在印尼首都雅加达举行，巴黎会议两主席、印尼外长阿拉塔斯和法国负责外交事务的国务秘书阿兰·维维安主持了会议。会议主要议题是讨论巴黎框架文件和协议草案。柬全国最高委员会12名成员与会，西哈努克亲王应印尼总统苏哈托的邀请也赴雅加达，在会外展开活动。在开幕式上，两主席呼吁柬埔寨各方捐弃前嫌，“对实质性问题寻求最后解决”，有关方面“可以对文件作某些建设性改动，以便能使冲突各方和柬问题巴黎国际会议的所有与会者都能接受，但应绝对避免另起炉灶，使已经付出艰苦劳动的协议草案成为废案，使整个谈判进程倒退”。然而，会议一开始就在一系列重大问题上陷入激烈的交锋，经过三天的争论，仍无实质性进展而告终。

6月7日，西哈努克宣布他决定作为一名普通成员参加柬全国最高委员会，取代因年迈而提出辞职的另一名成员周森古沙。6月11日，在西哈努克建议下，四方决定于6月24日在泰国的帕塔亚市举行新一轮和平会议，由西哈努克亲王主持。

为了打破以前多次会谈无成果的僵局，在帕塔亚

会议举行的前两天,西哈努克进行了一系列频繁和卓有成效的活动。他先会见泰国总理阿南·班雅拉春和外长阿沙·沙拉信,向他们通报了一份关于解决柬埔寨问题的“西哈努克方案”,然后又就此方案分别会见抵抗力量代表宋双、乔森潘及金边政权代表洪森,征求他们的意见。“西哈努克方案”的主要内容是:1.全国最高委员会将自己看成是独立自主和统一的“联合主席”;2.全国最高委员会开始发挥作用后将占据柬在所有国际机构中的席位;3.在柬大选前保留现存的两个政府,但以全国最高委员会为最高权力机构,其总部设在金边,联合国安理会五常任理事国达成的框架文件将在柬全国最高委员会每周例会范围内研究和落实;4.帕塔亚会议开幕伊始各方即宣布无限期停火;5.驻柬全国最高委员会的各国使馆将在该委员会所在地开设。“西哈努克方案”体现了求同存异的精神,为这次会议顺利进行并取得实质性进展奠定了基础。帕塔亚会议就以下几个问题达成一致:1.在柬举行大选以前,抵抗力量的民族团结政府和金边政权暂时不动,但柬全国最高委员会是代表柬独立、自主和团结的国家最高权力机构,是柬埔寨国家代表,有权向外国、所有国际机构和组织派遣大使或代表、有权在柬接受外国驻柬大使递交的国书;在柬全国最高委员会尚未选出主席的情况下,西哈努克亲王将以主席身份主持该委员会的所有会议;西哈努克亲王将率柬埔寨代表团出席下届联大会议;2.柬全国最高委员会总部设在金边,联合国秘书长的特别代表或代表、巴黎会议两主席、安理会五常任理事国、东盟及出席柬问题巴黎会议的所有国家必须在柬全国最高委员会总部设立代表处并常驻;在总部设立之前,设立柬全国最高委员会秘书处,由抵抗力量和金边方面各派三名代表组成,在原柬埔寨驻曼谷大使馆内处理日常工作;3.自6月24日起实施无限期停火和停止接受外国军援;12名成员一致同意邀请联合国派军事小组帮助监督停火,有关停火和停援的细节留交下届会议讨论;4.通过了由西哈努克亲王设计和制作的柬全国最高委员会会旗和会歌。本次帕塔亚会议使柬全国最高委员会能够坐下来讨论政治解决问题,并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受到国际社会的欢迎。在执行安理会文件中有关解散两个政府、成立临时托管机构、遣散各方军队等问题上,各方分歧仍很深,但都同意留交下次会议讨论解决。

帕塔亚会议结束后,各派继续进行非正式磋商。7月16和17日,根据帕塔亚会议的决定,柬四方又在北京举行磋商,并就以下几个问题达成一致:1.洪森同意推举西哈努克担任柬全国最高委员会主席,不设副主席,保持柬全国最高委员会由12名成员组成的建制;而西哈努克为了充分发挥柬全国最高委员会主席的作用,决定辞去柬民族抵抗运动主席和柬民族团结政府主席职务,从现在起保持中立,发挥调节人作用,而不隶属于任何派别和政党;2.决定由西哈努克亲王以柬

全国最高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写信给联合国秘书长,请求联合国派遣调查小组研究监督方式,并派适当数量的联合国人员赴柬监督停火和停止接受外国军事援助;3.成立一个工作小组,起草柬全国最高委员会章程、新宪法原则和选举法;4.决定从1991年11月起,柬全国最高委员会开始在金边办公,柬全国最高委员会会议也在金边举行。此外,会议还确定8月26~28日在曼谷举行柬全国最高委员会正式会议。

8月26~29日,柬全国最高委员会举行第二次帕塔亚会议,就如何处置各派军队和武器装备问题、联合国驻柬机构的权限及其同柬全国最高委员会的关系等一些实质性问题达成一致。关于军事安排问题,柬四方一致同意各派裁减现有军队、军火、武器和装备的70%,剩余的军队及武器装备集结到指定的军营,由联合国临时权力机构控制。关于联合国驻柬临时权力机构同柬全国最高委员会的关系问题,在和平协定签订后的过渡时期,柬全国最高委员会将由其主席西哈努克向联合国秘书长特别代表即联合国临时权力机构负责人提出有关处理各种事务的建议,联合国临时权力机构予以执行,条件是这些建议系柬全国最高委员会一致通过并符合和平协议精神。如果柬全国最高委员会在某一问题上不能一致,西哈努克有权同该委员会成员交换意见后作出最后裁决。与会各方还一致同意,未来的柬埔寨是一个多党制国家,实行自由的政治制度,男女公民可自由组成或参加政党,成员超过5000人的政党可参加大选,年满18岁的柬公民享有选举权。但对未来柬大选的方式,即采用比例代表制还是选区投票制尚未取得一致意见,有关警察问题的分歧也未能消除。

9月20和21日,柬埔寨问题有关各方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会议。会议通过的最后框架协议进一步解决了柬和平进程中遗留的主要问题:1.四方除分阶段和均衡地削减其至少70%的正规军队外,还将所有的警察力量置于联合国的监督和控制之下,其余30%的部队将在全国大选后解散或编入全国性军队;2.四方同意在18个月内举行全国大选,具体方式是在柬的20个省按比例代表制进行;3.关于最后裁决权,西哈努克保证,在事先未同联合国驻柬临时权力机构磋商的情况下,他将不行使最后裁决权;若他不在柬埔寨、因病或其他原因不愿作最后裁决时,他将把这一权力交给联合国驻柬临时权力机构。纽约会议就柬埔寨问题的政治解决达成了一项最后框架协议,取得了令人满意的成果。西哈努克说,“我们解决了所有的问题”。

10月23日,柬埔寨问题巴黎国际会议第二阶段会议开幕,18个国家的外长和柬四方代表签署了柬埔寨和平协定,即《柬埔寨冲突全面政治解决协定》、《关于柬埔寨主权、独立、领土完整及其不可侵犯、中立和国家统一的协定》、《柬埔寨恢复与重建宣言》和《最后

文件》等四个文件。柬和平协定规定，在柬全国大选前的过渡时期内，全国最高委员会是柬的唯一合法的最高权力机构，总部设在金边，西哈努克亲王担任主席；联合国权力机构在过渡期控制柬埔寨的外交、国防、财政、公安和宣传等部门，组织并主持大选，核查外国军队撤出柬埔寨、监督柬各方的停火和停止接受外国军援，处理裁军与军队改组等问题。这标志着持续 13 年之久的柬埔寨问题终于得到全面、公正和合理的政治解决。

11月9日，为筹建联合国驻柬临时权力机构的先遣小组开始进入柬埔寨。14日，西哈努克亲王作为柬全国最高委员会主席重返阔别 13 年的金边，并确定柬全国最高委员会金边第一次会议将于 12 月 4 日举行。各派的柬全国最高委员会成员也陆续返抵金边。但是，11月27日发生了暴徒袭击柬全国最高委员会民柬方面成员的事件，使会议不能如期举行。经西哈努克提议，12月3日柬全国最高委员会在泰国帕塔亚市举行紧急特别会议。虽然发生了这种严重干扰巴黎协定执

行的恶性事件，但民柬方面保持了克制，洪森也承认自己对事件发生“负有责任”，“严重妨碍了柬埔寨问题巴黎协定的执行”，并承诺决不允许此类事件再次发生，保证柬全国最高委员会所有成员在金边的安全。民柬方面成员也表示将尽快重返金边，参加全国最高委员会工作。12月30日，柬埔寨全国最高委员会在金边举行首次会议，西哈努克亲王主持了会议，联合国安理会五常任理事国驻该委员会的代表也出席了会议。会议一致同意请西哈努克亲王写信给联合国秘书长，要求他派一名特别代表来柬协助执行巴黎协定。

柬埔寨和平协定的签订，表明历时 13 年的柬埔寨问题经过长期、曲折和复杂的过程终于得到了比较圆满的解决。但 13 年的战乱使柬各派势力积怨甚深，对和平协定中的一些问题的理解存在着很大差异；联合国派柬权力机构也尚未开始运转。要把书面的协定变成现实，还需要柬各方及国际社会继续作出努力。

（张祝基）

## 欧洲一体化进程

1991 年，欧洲一体化进程取得了又一次突破性的进展，欧共体这个发端于经贸的组织在建立 34 年后开始向政治、外交和防务的实体方向转变，马斯特里赫特首脑会议通过的《欧洲联盟条约》则标志着欧共体朝着这一方向迈出了关键的一步。

### 政治一体化取得实质性进展

1990 年 4 月，法国总统密特朗与德国总理科尔联合提出建设欧洲政治联盟和经济货币联盟的倡议，并被随后的欧共体都柏林首脑会议所接受。是年 12 月中，欧共体罗马首脑会议通过了有关建立欧洲政治联盟和经济货币联盟的最后文件，并开始了政府间会议，使这一工作进入磋商阶段。进入 1991 年，在海湾战争、苏联解体和南斯拉夫内战的冲击下，欧共体意识到自己是“经济上的巨人、政治上的侏儒、军事上的低能儿”，深感自身的安全与稳定面临许多不稳定和不确定的因素。为应付这种挑战并在世界向多极化发展中形成自己能发挥应有作用的一极，欧共体必须加速政治联盟建设，尽快制定共同的外交和安全政策，并逐步把政治联盟的作用扩大到防务方面。1991 年 2 月初，在卢森堡举行的关于欧洲政治联盟的首次外长级政府间

会议上，法德两国共同提出了加强欧共体防务联合的建议，并发表了《在政治联盟共同的外交与安全政策框架内的防务政策合作》文件。3月26日，欧共体 12 个成员国外长举行专门会议，首次就安全与防务合作进行专题讨论。会上提出的政治联盟草案主张，在不影响某些成员国对北约所承担的义务的情况下，各国防务可以全部或部分地由西欧联盟实现，并最迟于 1996 年向首脑会议提出共同防务草案。4月8日，欧共体成员国首脑在卢森堡举行特别会议，目的是总结海湾战争的教训，进一步协调和加强各成员国的统一外交行动，以摆脱海湾战争期间松散和被动的局面，重新在海湾及其他国际事务中发挥重要作用。会议重点讨论了伊拉克库尔德族难民问题以及实现中东和平、海湾战后安排等问题，这是欧共体防务合作方面进行的新尝试，同时也表明欧共体试图在实践中寻找同西欧联盟的接触点。

建立欧洲政治联盟的一个难点是防务合作问题，因为在如何处理欧共体、西欧联盟和北约三者之间关系上，分别以法德和英国为首的成员国意见对立。1991年初，西欧防务合作议论再起。3月7日，欧共体委员会主席德洛尔呼吁成员国向共同的安全与防务政策迈进，并再次提出逐步把西欧联盟“融入”欧共体，使之成为欧共体的军事机构，并于 1995 年在西欧联盟范畴内组建一支快速反应部队。3月22日，法德外长举行会

谈后表示，两国将为把防务政策纳入欧共体政治联盟内而共同努力。3月26日，欧共体成员国外长首次举行防务专题会议，大部分与会外长都表示愿意“向共同的安全和防务政策迈进”。同日，西欧联盟在意大利西西里岛举行磋商，讨论如何加强该联盟的作用。在此形势下，4月13日北约参谋长会议要求批准组建一支北约快速反应部队。要求建立这支部队是北约1990年7月根据苏联、东欧剧变、德国即将统一的新形势而对自己的战略进行调整时提出的，原计划于90年代中期实现。5月28~29日，北约国防部长举行会议，在美国参与下，决定组建这支快速反应部队。虽然说这支快速反应部队主要由北约欧洲成员国军队组成，美国只提供空军支援，并且指挥官由英国人担任，然而这毕竟使法德的欧洲独立防务计划受挫。不过，6月7日，北约外长会议结束后发表的公报承认欧共体是“新欧洲稳定与安全的一个关键性机构，表示今后要与之‘建立适当的联系和磋商程序’”，这是北约第一次正式承认欧共体有权过问欧洲防务。10月4日，英国和意大利发表联合声明，提出以西欧联盟为基础组建欧洲快速反应部队，完善和加强北约欧洲支柱，处理北约防区以外的危机，欧洲本身防务仍交北约负责。英意建议得到荷兰、丹麦和葡萄牙等国支持。10天后，法德提出联合倡议，对英意联合声明进行反击。倡议主张：欧共体政治联盟的基本目标是执行共同的外交和安全政策，最终建立欧洲共同防务；逐步将西欧联盟建成欧共体的防务组织；发展成员国之间的军事合作，并组建从属于西欧联盟的军事协调机构；以现有的法德混合旅为核心建立一支由西欧联盟成员国参加的欧洲军。法德联合倡议获得西班牙、希腊和比利时的响应。在10月29日举行的西欧联盟部长理事会上，双方仍然意见分歧，未能就建立欧洲联合部队达成一致。

根据1990年12月欧共体首脑罗马会议的计划，政治联盟和经济与货币联盟的政府间会议应于1991年内结束。1991年12月9~10日在荷兰的马斯特里赫特举行了第46届欧共体首脑会议，与会国经过激烈的讨价还价，草签了欧洲政治联盟条约。此条约就执行共同的外交和安全政策、并最终实行共同的防务政策问题达成了如下协议：西欧联盟隶属欧洲政治联盟，是欧洲政治联盟的防务机构，负责制订欧洲的防务政策，并与北约保持一定联系。实行共同外交和安全政策的具体领域将由欧共体12国首脑会议或外长会议一致确定，具体实施措施将通过特定多数表决制决定。这是欧共体建立独立防务的一个突破性成果。

马斯特里赫特首脑会议草签的政治联盟条约的内容还包括：扩大欧共体的职权范围，增加其在环保、科研、工业、社会政策、运输等领域的职能；英国在劳工保护、工会权利方面将享有例外权；适当扩大欧洲议会的权力，在统一大市场、科研、文化和保护消费者利益等领域，欧洲议会在立法上将与部长理事会享有共同决

定权；各国将加强在司法和内政方面的合作，尽快成立欧洲刑警组织等。这些都表明欧洲一体化进程在政治方面将进一步深化。

## 经济一体化进程 取得重大成果

1991年，欧共体在统一大市场建设、特别在实现经货联盟方面取得决定性进展，同时，建立欧洲经济区的谈判也取得重要成果。

这一年，欧共体内部统一大市场的建设向前跨了一大步。282项法规草案已有80%获得通过，这个大市场可望按预定计划在1992年底以前建成。6月24日，欧共体成员国就间接税（增值税）达成协议，规定从1993年1月1日起，标准增值税不低于15%，最低为5%或更少（目前各国增值税率不一，在12%到23%之间）。对此一直持异议的英国虽然拒绝将这项内容写入欧共体法规中，但对这个规定也表示了同意。6月25日，西班牙和葡萄牙正式加入《申根协议》。此协议是法、德、荷、比、卢五国于1990年6月19日签订，并于1992年元旦起生效的，内容是全部取消相互间边界检查。这一年，奥地利和瑞典先后正式提出加入欧共体的申请，芬兰和瑞士亦表示了同样的愿望。这表明欧洲统一大市场在深化和扩大两个方向上继续前进。

1991年欧共体经济一体化进程取得的最大成果是在马斯特里赫特首脑会议上草签了经济联盟条约，确定了经货联盟的最终目标。建立欧洲经济货币联盟的关键是统一货币。1991年3月初，在政府间会议进入实质性讨论阶段后，英国公布了一项如何实施经货联盟第二阶段的设想，具体内容是：自1994年起，创立一种与12国现行货币并存的共同货币硬埃居，并将其纳入欧洲货币体系之中；在调整货币汇率的情况下，硬埃居向12国中最坚挺的货币靠拢；设立欧洲货币基金，负责发行和管理硬埃居，协调干预汇率，维持欧共体内部的价格稳定；欧洲货币基金的地位可以是独立的，也可以让各国中央银行同政府间现有的关系继续保持下去，但它的权力将小于德洛尔计划主张建立的欧洲中央银行。英国的设想同1989年4月德洛尔提出的经货联盟三步走计划相比，没有明确提出统一货币的目标，所以分歧依存。4月8日，欧共体12个成员国财长在卢森堡举行第六次部长级政府间会议，对实施经货联盟第二阶段的“客观条件”是否以12国经济发展水平“趋于一致”各持己见。德国、荷兰、丹麦和英国持肯定的态度，并要求于1994年以前评价这一条件是否具备。而大部分国家同意1994年前对经济水平是否“趋于一致”进行评价，但不同意把它作为实施第二阶段计划的条件，担心那样会无限期推迟第二阶段的时间，而且可能出现“两种速度”实现经货联盟的情况，从

而把欠发达国家排除在外。4月23日，在布鲁塞尔举行的另一次讨论成立欧洲中央银行时间的政府间会议上，法国、比利时、西班牙、意大利要求遵守1990年10月罗马首脑会议确定的1994年1月1日的日期；德国要求在第二阶段末，即最早于1997年成立欧洲中央银行；而轮值主席国卢森堡提出折衷建议，日期定为1996年1月1日，先于1993年7月1日成立“中央银行行长理事会”，负责加强各成员国中央银行间的合作，扩大欧洲货币单位的使用范围和为使所有成员国货币加入欧洲货币体系创造条件。在12月9~10日的马斯特里赫特首脑会议上，经过激烈争论后达成的妥协是：实行欧洲统一货币和建立独立的欧洲中央银行分三个阶段进行。1990年7月1日至1993年底为第一阶段，争取所有成员国的货币加入欧洲货币体系汇率机制，取消外汇管制，实行资本自由流通，协调各国经济、财政政策。1994年1月1日至1997年为第二阶段，其任务是建立独立的欧洲货币机构和完善其组织体制，监管各国财政、货币政策和外汇储备，为将来建立独立的欧洲中央银行作准备，但它不得干预仍由各国中央银行负责的货币政策和稳定币值的责任。第三阶段是1997年至1999年1月1日，逐渐实行统一的货币和建立独立于各国政府之外的欧洲中央银行。将于1996年底以前审查各成员国的通货膨胀率（不能超出最低成员国水平的1.5%）、利率、政府赤字（不能超过其国内生产总值的3%）和公共债务（不能超过其国内生产总值的60%）是否达到低水平。如有九国达标，即可以有效多数作出进入第三阶段的决定。否则，达标国家将于1999年元旦起自动进入第三阶段。在英国坚

持下，会议同意英国作为特例届时自行决定是否加入。丹麦也可经公民投票决定是否参加。

同时，1991年欧洲经济区的建设也迈出了重要一步。建立欧洲经济区的谈判始于1990年6月。1991年3月欧共体同欧洲自由贸易联盟在资本、劳务、人员、货物自由流通及承认欧共体法规上达成一致，同时开始起草协定，并约定6月在奥地利签约。但由于双方在开放渔业市场、货车过境及建立“协调发展基金”等问题上有分歧，签约日期被推迟。10月22日，经过17小时的谈判，双方终于达成协议。协议规定，双方将组成一个部长理事会，每半年开一次会，讨论经济区建设有关事宜。自由贸易联盟成员国将接受1500余项欧共体法律作为欧洲经济区的法律基础。欧盟国不享有共同决策权。从1993年1月1日起，经过五年时间实现商品、劳务、人员和资金四个自由流通。对经济区内可能出现的争端，将建立一个独立法院予以仲裁，其组成是五名欧共体法官加上欧洲自由贸易联盟七个成员国每国一名法官。这个经济区建成后，将覆盖从北冰洋到地中海的广大地区，包括19个国家、3.8亿人口，其贸易额占世界贸易总量的42%。欧洲一体化建设又展现出一个新前景。

1991年马斯特里赫特会议的召开在欧洲一体化进程中是一件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事件。会议通过的《欧洲联盟条约》标志着欧共体建设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但是，条约的实施还将受到欧美关系、东南欧局势等因素的制约。一体化进程顺利与否，一时也还难以预料。

（张祝基）

## 美 苏 关 系

1991年，美苏关系的特点是：美在继续压苏。就裁减核军备和常规军备、配合美解决海湾危机及其他地区冲突的同时，把对苏政策的侧重点转向推动和逼迫苏进一步沿“和平演变”的方向发展，并支持苏各共和国的“独立”和“自决”。美的压力和干预，成为苏最终解体的一个重要外部因素。

### 一、首脑会晤姗姗来迟

1月中旬，苏为维护联盟的完整和统一，向谋求独立的波罗的海三国增兵，在立陶宛酿成流血冲突。美立即作出强烈反应，布什总统称这与苏改革进程“相悖”。26~28日，别斯梅尔特内赫就任苏外长后首次访美，

与贝克国务卿就海湾战争和近期的两国关系问题举行会谈。会谈后，贝克宣布原定2月11~13日在莫斯科举行的美苏首脑会晤推迟。尽管两国外长在公开声明中称会晤推迟的原因是布什因海湾战争不能分身和核条约文本尚未准备就绪，但舆论界普遍认为真正的原因是双方在苏波罗的海独立问题上存有严重分歧。苏外长在答记者问时说，美在苏外交政策中不能采取凌驾他国之上的做法，从目前情况看，不能排除苏美关系倒退的可能性。

3月中旬，贝克访苏，与戈尔巴乔夫和别斯梅尔特内赫讨论了海湾形势、裁军和双边关系。贝克借机会见了波罗的海三个共和国常驻莫斯科的代表。20日，美国务院发言人在新闻发布会上称，美只承认苏1933年时的边界，也就是说，不承认波罗的海三国是苏联的一

部分。苏对此强烈不满，25日苏外交部新闻局局长抨击美发言人的言论“是与国际法准则相矛盾的，在其实质上是荒谬的。”4月13日，布什总统在一次讲演中说，美对苏政策首先是要继续同苏建立有助于加强国际和平与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强调美将继续支持苏国内旨在实现政治和经济自由的改革进程。5月初，戈尔巴乔夫在会见美一新闻公司董事长默多克时说，如果苏美任由两国关系恶化，将可能导致“冷战”或“半冷战”的重现。

4月23日戈同参加了全民公决的九个加盟共和国举行“9+1”会晤，会后发表联合声明，主张由各共和国签订新的联盟条约，以取代1922年的联盟条约。此后，苏政局发生一系列重大变化：5月拟定了加速向市场经济过渡的“反危机纲领”，6月12日叶利钦当选为俄罗斯联邦首任总统。美认为这些变化标志着苏进入了“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经济和政治变动时期”，美“应抓住这一历史性机遇有所作为”。6月中旬，刚当选俄罗斯总统的叶利钦访问华盛顿，对苏的改革进程“施加影响”。6月18日，贝克在柏林发表演说，提出以共同价值观为基础，建立包括苏联、东欧在内的从温哥华到海参崴的欧洲——大西洋共同体。7月中旬美和西方国家邀请戈尔巴乔夫去伦敦同西方七国首脑会晤听取戈阐述苏进一步进行政治经济改革的新方案。

7月29日至8月1日，美苏首脑会晤终于在莫斯科举行。布什与戈尔巴乔夫就两国关系、经济问题等举行多轮会谈，正式签署了削减战略武器条约。布什在莫斯科国际关系学院发表讲演时称，美苏此次首脑会晤标志着两国间将建立新伙伴关系和牢固的和平。他同时又对发展两国的政治、经济关系，提出了三项条件：把北方四岛还给日本，让苏波罗的海沿岸三国自由，停止对古巴的军事援助。关于美对苏援助问题，布什明确指出要首先取决于苏“民主和市场改革”的进程。尽管两国首脑在会晤后的记者招待会上对未来的双边关系前景表示乐观，但布什在两周后向国会递交的《1991年国家安全战略报告》中却说，美苏关系的基本特点仍将是“竞争性的”，重新出现对立的“危险始终存在”。

## 二、美插手苏国内事务

8月中下旬，苏联发生“8·19”事件。这一事件的失败加速了联盟的解体，俄罗斯当局大肆攫取实权，中央名存实亡。事发当天，布什谴责“苏紧急状态委员会”的行动是违背宪法的政变，并要求立即恢复戈尔巴乔夫的总统职务。布什同时宣布冻结对苏援助。是日，布什通过电话向被围困的俄罗斯总统表达了华盛顿的支持。21日布什再次打电话询问叶利钦他支持叶的讲话对叶是否有帮助。叶明确答复有帮助并对此表示感谢。“8·19”事件后，美对苏的政策重心开始从戈尔巴乔夫

逐渐转向叶利钦。9月4日，贝克提出指导今后美苏关系的五项原则，其核心是要求苏联沿着“民主价值观和民主原则”的道路进行改革；要苏“和平”“有序”地解决联盟与各共和国间的问题。几天后，贝克匆匆赴苏同戈和苏新外长潘金会晤，讨论双边关系、军控问题、中东和会以及实施美苏近来签订的各项协定的前景等问题。在此期间，贝克会见了苏国防部长沙波什尼科夫和苏军总参谋长洛博夫。贝克此次会见“具有建设性质”，随后，贝访问了哈萨克共和国。

12月1日，乌克兰就乌是否独立举行全民公决，结果90%的选民支持独立。美国政府旋即作出反应，对公决结果表示欢迎，并公开声称，美正朝着“从外交上完全承认乌克兰共和国的方向迈进”。8日，俄罗斯、乌克兰和白俄罗斯三国首脑在明斯克签署了建立“独立国家联合体”协议。12日，贝克就此发表讲话称，苏联的崩溃为西方提出了一个“历史性的挑战”，那就是如何帮助前苏联帝国“实现民主和经济自由”。紧接着，贝克访苏，先会晤俄罗斯外长，后会见戈尔巴乔夫，此举无疑反映美对苏政策重心的转移。戈深有感触地对贝说，对苏现阶段负责任的不仅是苏联，也包括美国。

12月21日，原苏联11个共和国首脑聚会阿拉木图，宣布成立“独立国家联合体”，宣告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终止存在。25日，布什与戈通了最后一次电话，布赞扬戈使苏发生了历史性的转变。

## 三、裁军谈判进程加快

在过去的一年中，美苏裁军谈判的特点是上半年一波三折，下半年倡议倍出。苏联在军控问题上的妥协与退让加快了双边和单边裁军的进程。

2月初，贝克建议国会推迟批准削减欧洲常规力量条约，并称美已放慢战略核武器条约的谈判速度。3月中旬，贝克访苏时与苏领导人着重讨论了在裁减战略武器和欧洲常规裁军方面双方“存在的问题”。

从3月下旬到4月中旬，布什和戈尔巴乔夫相互致函表示同意要为打破核武器谈判僵局重新作出努力。5月20日，美苏谈判代表在华盛顿就欧洲常规力量条约问题举行谈判。苏派总参谋长莫伊谢伊夫大将去美，以消除双方在此问题上的“几个症结”。

6月1日，贝克和别斯梅尔特内赫在里斯本会晤，就欧洲常规军事力量条约中的争论问题达成原则协议。6月中旬，美苏双方还就此条约的诠释问题达成折衷方案，苏发表宣言保证遵守条约规定的对其常规武器数量的限制。7月6日布什通过美驻苏大使向戈尔巴乔夫转达口信，希望他直接过问美苏战略武器谈判，敦促苏加快谈判步伐，及早解决战略武器条约的遗留问题。同时布什在戴维营休养地声称，他希望举行美苏首脑会晤，但前提是必须先完成战略武器条约的谈判。

11日，美苏外长在华盛顿会晤，贝克说双方在消除削减战略核武器谈判中的分歧方面取得“一些进展”。17日，布什和戈尔巴乔夫在伦敦宣布两国已就削减远程核武器条约达成原则协议。29日，美苏首席谈判代表在日内瓦草签了该协议。

7月底8月初，布什访苏时美苏两国正式签署了削减战略核武器条约。根据此条约，美苏在自条约生效后7年内把各自的三种战略武器运载工具（陆基洲际弹道导弹、潜艇弹道导弹和重型轰炸机）削减到1600件，其运载的弹头削减到6000枚限额内。也就是说，在运载工具方面，苏联将从现有水平约2500件减少36%左右；美国将从现有水平约1800件减少11%左右。在核弹头方面，苏联须将其现有的陆基和潜艇发射弹头削减50%，美国削减35%。条约有效期15年。

8月事件后，苏联分崩离析，存在着南斯拉夫式内战和核扩散的危险。在此背景下，布什总统于9月27日提出新的核裁军倡议，称美将撤回其部署在世界各地的所有陆基短程核武器，并同美国本土的这类核武器一起销毁。他还宣布美将从水面舰艇和攻击型潜艇以及以陆地为基地的海军飞机上拆除所有战术核武器，并将其中一部分销毁。布什呼吁苏采取相应行动。次日，国防部长切尼下令美40架战略轰炸机和450枚导弹解除戒备状态。切称，此举是为实施布什总统核裁军新建议而采取的第一步。

10月5日，戈尔巴乔夫对布什倡议作出了令美国未曾料到的积极反应。戈提出苏将销毁所有核炮弹、核地雷、战术导弹核弹头；从军舰和潜艇上拆除所有战术核武器，并建议美完全销毁海军战术核武器；苏重型轰炸机将不进行战斗值勤，停止研制短程现代化核导弹和小型机动洲际导弹；不增加厢轨式洲际导弹发射架数量；503枚洲际导弹退出战斗值勤，携有92个导弹发射架的6艘核潜艇将退役；7年内将战略核弹头减至5000枚；所有的核国家从是日起暂停核试验一年。戈同时宣布苏将计划裁军70万。布什对此建议作出积极评价，但拒绝就停止核试验的要求发表评论。次日，美苏就进一步削减核武器问题在莫斯科开始磋商。

11月下旬，布什致信美参院要求批准美苏削减战略核武器条约。苏联的解体使这个大国的核武器一分为四，核扩散成为美及西方最为关注的首要问题。尽管俄罗斯总统叶利钦一再向美保证独立国家联合体将可靠地控制住核按钮，美还是放心不下，并为此四处活动，以期早日解除这一心头大患。

## 四、地区问题上苏演配角

美苏力量对比失衡致使一些地区发生新的冲突。苏联无力再与美分庭抗礼，虽有不满却也只好对着美国亦步亦趋。

1月中旬，多国部队向伊发动进攻后，苏对美在海湾频频得手感到不安。就在2月下旬，正当美酝酿对伊拉克发动地面攻击的前夕，苏提出6点停火建议，遭美断然拒绝。

海湾战争的结束使阿以冲突再次突出出来，美对此不得不顾，于是提出召开中东和会的倡议。这时，苏在海湾战争时那种与美保持某种距离的做法已大大改变。苏外长别斯梅尔特内赫在3月底接受了美提出的同美共同主持召开中东和会的建议。5月中旬，美苏外长在开罗就推动中东和平进程，筹备拟议中的地区和会等问题举行了两轮会谈。

在其他地区问题上苏亦步步退让。迫于美国的压力，苏明确表示要从古巴撤出1.1万名苏联“军事教练旅”，并停止对古巴的援助。9月13日，美苏两国外长宣布双方同意从1992年1月1日起停止对阿富汗各方供应武器，并将按美国的安排，在阿推行“民主和自由的选举进程”。

10月底，布什和戈尔巴乔夫在西班牙共同主持召开了中东和会。作为会议主办国之一的苏联，由于内外交困，有求于美，不得不扮演配角。

## 五、美对苏援助态度谨慎

美苏经贸关系受制于两国关系和苏变化不定的国内局势。自5月份之后，“哈佛计划”出笼，“援苏”成为热门话题。

年初，“立陶宛事件”给美苏本来脆弱的经济关系蒙上阴影，美参众两院分别以全票通过决议要求审查美对苏的经济关系。苏国内政局动荡不安，危机四伏，经济每况愈下。自5月中下旬后，苏联领导人公开呼吁以美为首的西方主要工业国家在今后5年中向苏提供1000~2500亿美元的援助，苏则允诺推行根本性的经济改革。

戈尔巴乔夫的特使普里马科夫和苏第一副总理谢尔巴科夫5月底访美，主要使命就是向美解释苏新的反危机纲领内容和讨论西方“援苏”问题。同时，以“改革派”经济学家亚夫林斯基率领的一个苏联经济学家小组，在戈和俄罗斯总统叶利钦的授意下赴美，同哈佛大学几位美国经济学家共同研制一项促进苏联深入改革的新方案——“哈佛计划”。

然而，美对大规模援苏提出许多前提条件。6月3日，美副总统丹·奎尔在同德总理科尔会谈后说，苏经济体制必须进行“全面整顿”后，西方才能提供援助。6日，贝克表示美决心帮助苏联的改革，但改革是一个长期过程，迅速注入大量资金不会推动改革迅速完成。贝克还提出西方“援苏”的五项条件，第一条就是要苏“开始建立市场经济”。

6月中旬，白宫宣布布什总统批准分三次向苏提

供 15 亿美元的农业贷款。7 月下旬，美政府重申它只支持苏成为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的“联系国”地位，反对苏正式加入这两个组织。7 月底 8 月初，布什与戈尔巴乔夫会晤时宣布给予苏“最惠国”待遇，两国还签署了美苏经济技术合作协定等文件。但由于苏生产萎缩，缺少可受益于低关税的出口商品，因此，“最惠国”待遇对苏并无多大的实际意义，更不能解决苏经济所面临的重重难题。

“8·19”事件后，布什立即宣布解除对苏经援的冻结，并提议西方盟国与美一起向苏提供经援，但在具体落实过程中，美却举措谨慎，并向苏提出种种条件。9 月初，布什表示将派两个农业专家组成的代表团去苏估计苏今冬的粮食需求量和帮助进行援助的分配工

作。24 日，苏外长潘金在美同布什会晤时要求美“现在就应在短期的人道方面和中期援助方面采取有力行动”。但国防部长切尼却提出要把向苏提供援助同苏削减核武器挂钩。

11 月中旬，美政府宣布，布什决定再向苏提供约 15 亿美元的粮食援助，并将这笔钱直接交给 12 个加盟共和国。这表明美对苏政策的重心逐渐转向发展与加强同各共和国之间的关系，对中央政府失去信心。

1991 年底，苏联在经历了 69 年的沧桑后宣布解体，传统意义上的美苏关系随之终结。美同原苏联各共和国的关系进入一个新的、前景更加扑朔迷离的历史时期。  
(阮宗泽)

## 朝 鲜 北 南 关 系

1991 年，朝鲜半岛局势发展虽有曲折但继续走向缓和与稳定，北南关系通过对话和协商得到明显改善。朝鲜北南双方同时加入联合国，北南总理签署《关于北南和解、互不侵犯和合作交流协议》和《关于朝鲜半岛无核化共同宣言》，使朝鲜半岛的缓和及北南关系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1 月 1 日，金日成主席发表新年献词，指出在北南存在两种制度的情况下，祖国统一应遵循谁也不吃掉谁、谁也不被谁吃掉的原则，在一个民族、一个国家、两种制度、两个政府的基础上以联邦制方式加以实现。为此，北方和南方的当局、政党和团体代表应举行确定祖国统一方式的民族统一政治协商会议。8 日，卢泰愚总统举行新年记者招待会，表示希望促成南北首脑会晤。卢称，如果实现这一会晤，南北之间根深蒂固的互不信任和缺乏谅解就能容易地得到解决。22 日，南朝鲜和美国宣布，从 3 月起举行“协作精神 91”联合军事演习。这立即引起北方的关注。25 日朝外交部发表声明，指出该演习是把朝北方作为攻击目标的核试验战争。2 月 18 日，北南高级会谈北方代表团发表声明指出，由于南朝鲜同美国举行大规模军事演习破坏了对话气氛，原定本月 25 日举行的第四次北南高级会谈不能如期举行。27 日朝人民军最高司令官向朝人民军、人民警备队全体官兵和工农赤卫队、红色青年近卫队全体队员下达命令，要求做好战斗动员准备。由于美国和南朝鲜的这一举动，致使北南对话进程一度中断。

4 月 10 日，朝祖国和平统一委员会副委员长安秉洙举行记者招待会，阐明北方关于统一问题的立场：北南当局对话必须同民间对话并进；北南非政治方面的合作与交流必须同政治方面的合作与交流并进；必须

召开由北南当局和各政党、团体代表参加的民族统一政治协商会议；南朝鲜当局必须改变反对话、反统一的立场。12 日，南朝鲜国防部长李钟九对记者发表谈话称，如北朝鲜不在核安全协定上签字，南朝鲜将投入特工部队，袭击北方的原子反应堆设施。对此，朝祖国和平统一委员会发表声明，称此话是“对北方的战争宣言”，暴露了南方对北方突然袭击的企图；战争的危险正从南方向北方压来。18 日，朝人民武装力量部发言人表示，朝人民时刻准备着应付不测事件。

尽管北南对话陷于停顿，但这并没有影响双方的经贸关系及文化、体育方面的交流。4 月 10 日，南朝鲜统一院批准南朝鲜天地贸易商社与北朝鲜金刚山国际贸易开发公司进行直接易货贸易。根据合同，天地贸易商社向北方出口 5000 吨大米，从北方进口 3 万吨无烟煤和 11 万吨水泥。这是北南双方迄今为止进行的首次直接易货贸易。4 月 22 日至 5 月 6 日，南北朝鲜组成联队参加在日本千叶县举行的第 41 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朝北方奥委会副委员长金亨镇任联队领队。联队女队获本届世乒赛冠军。

4 月 27 日，南朝鲜国会外交委员会委员长朴定洙率南朝鲜国会代表团一行 25 人通过板门店赴平壤，参加各国议会联盟第 85 届大会。这是南方国会议员首次通过板门店赴平壤。

5 月 27 日，朝外交部宣布，朝将根据有关程序向联合国正式提出加入联合国的申请，朝此举是在南朝鲜当局分裂主义活动造成的形势下被迫采取的措施。朝仍希望北南双方今后在联合国拥有一个席位。30 日，卢泰愚在执政党会议上发表谈话，称朝北方决定申请加入联合国，标志着朝鲜半岛实现国家统一的时代